

财 政 部 外 交 部

财行〔2013〕516号

财政部 外交部

为规范... 财政部 外交部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05〕17号）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后的《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请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办法》基本原则和要求，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并于2014年2月7日前报送财政部备案。边境地区有频繁出国任务的，由所在省（自治区）财政厅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制定本地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开支标准和管理办法，并于2014年4月1日前报送财政部备案。

附件：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



附件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规范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加强预算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外事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因公

合理地安排

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因公临时出国经费总额，科学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预算。

(二)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加强预算硬约束, 认真

贯彻执行中央有关规定, 严格执行预算, 不得超预算、无预算支出。

确需调整的, 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报批。

第五条 出访团组实行计划审批管理, 并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认真贯彻执行中央有关外事管理规定, 科学制订年度因公临时出国计划, 认真履行因公临时出国计划报批制度, 严格控制因公临时出国团组人数、国家数和在外停留天数, 正确执行限量管理规定。组团单位和派出单位要明确责任, 谁派出、谁负责。

(二) 因公临时出国应当坚持因事定人的原则, 不得因人找事, 不得安排照顾性和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访, 不得安排考察性出访。

(三) 各级外事部门应当加强因公临时出国计划的审核审批管理, 严格把关, 对违反规定、不适合成行的团组予以调整或者取消。驻外使馆答复国内因公临时出国征求意见时, 应当严格履行把关职责。

第六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出国经费的支付, 应当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行。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不得擅自提高标准，严禁接受或被违规接受企事业单位赞助，严禁向同级机关、下级机关、下属单位、企业、驻外机构等摊派或转嫁出访费用。

第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健全因公临时出国计划与经费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出国团组应当事先填报

《因公临时出国任务和预算审批意见表》(见附1)，在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分别出具审签意见，明确审核责任。出国任务、出国经费预算不通过审核的，不得安排出访团组。

第三章 经费管理

第八条 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和其他费用。

国际旅费，是指由境内至出境的出访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是指为完成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在出访国家的城市与城市之间的交通费用。

住宿费是指出国人员在境外发生的住宿费。

伙食费是指出国人员在境外期间的膳食费。

公杂费是指出国人员在境外期间的电话费、复印费、

办公用品、因致的小费等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出国人员在境外发生的交通费不

包括在公杂费中的费用。

第九条 国际旅费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选择经济合理的路线。出国人员应当优先选择由

我国航空公司运营的国际航线，由于航班衔接等原因确实需选

择外国航空公司航线的，应当事先报经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

审批同意。不得以任何理由绕道旅行，或以过境名义变相绕

道增加行程。

有关规定执行，回国人员超过上述规定的按自然（日历）天数计算，每人每天补助 12 美元。

第十条 出国人员根据出国任务需要在两个国家城市间往来，应当事先在出国计划中列明，并报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未列入出国计划、未经本单位外事和财务部门批准的，不得在国外城市间往来。出国人员的旅费必须按照批准的计划执行，其城市间交通费凭有效原始票据据实报销。

第十一条 住宿费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一) 出国人员应当严格按照规定标准住宿。住宿费标准同，在规定的住宿费标准之内予以报销。

(二) 参加国际会议等的出国人员，原则上应当按照住宿费标准执行。

(一) 出国人员伙食费、公杂费可以按规定的标准个人包干使用。包干天数按离、抵我国国境之日计算。

(二) 根据工作需要和特点，不宜个人包干的，其伙食费和公杂费由出访团组统一掌握，包干使用。

(三) 出访团组在接待场所提供伙食费和公杂费。我代表团组时，出国人员不得领取伙食费和公杂费。

(四) 出访用餐应当勤俭节约，不上高档菜肴和酒水。

自助餐也要注意节俭。

第十三条 出访团组对外原则上不搞宴请，确需宴请的

应当遵循出国计划统一安排，宴请标准按照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规定标准掌握。

出访团组与驻外使领馆等外交机构、地方外事

部门、新闻单位、企业、社会团体等

开展交流合作的，确需宴请的，应当由

外事部门、新闻单位、企业、社会团体

提出申请，经出访团组所在外事、新闻

单位、企业、社会团体等相关部门审批

同意后，方可安排宴请。

宴请应当由出访团组负责人或副

负责人出面，不得由随员单独出面。

宴请

应当坚持勤俭节约原则，不得铺

张浪费，不得搞任何形式的公款吃喝

和变相公款吃喝，不得接受被

宴请对象的礼金、礼品、宴请

费用

应当由出访团组负责人或副

负责人签字，不得由随员单独

签字。宴请费用应当由出访团

组自理，不得由被宴请对象

支付。

各单位财务部门应当根据本办法制定本单位财务报销

制度的具体规定，并加强对因公出国团组经费报销管理

三、各单位财务部门应当认真审核因公出国团组经费支出

业务批件、护照（包括签证和出入境记录）、复印件及有效费用

“明细”票据进行认真审核，严格按照批准的出国团组人员、无

此、改代、给改、经费预算及开支标准报销经费，不得报销与

任务无关的开支。

第十七条 中央各部门根据出国经费预算，经各省

汇需求，自主核定本部门及其所属单位购汇数额，

部批准的人民币资金账户，向外汇指定银行购买外

省级财政部门根据本级各部门和下级财政部门

自主核定购汇需求，并会同有关部门制定

三、

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

财政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因公临时出国团组内部监督检查机制，每半年向同级外事、财政部门报送本部门各单位因公临时出国经费使用情况。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因公临时出国经费预算绩效评价，切实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二十条 组团单位应当采取适当形式，对团组全体人员进行行前财经纪律教育。对出国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除相关开支一律不予报销外，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 (一) 违规扩大出国经费开支范围的；
- (二) 擅自提高经费开支标准的；
- (三) 虚报团组级别、人数、国家数、天数等，套取出国经费的；
- (四) 使用虚假发票报销出国费用的；
- (五) 其他违反本办法的行为。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因公临时赴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时，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二条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可以根据本办法，

合实际制定具体规定，报财政部备案。边境地区有频繁出国

任务的，其因公临时出国经费开支标准和管理办法由

（自治区）财政厅根据有关规定制定。

第二十四条 财政部、外交部根据出访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物价等变动情况，对相关经费开支标准适时调整。

附 1: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田 公 汝 祖 山 圖

附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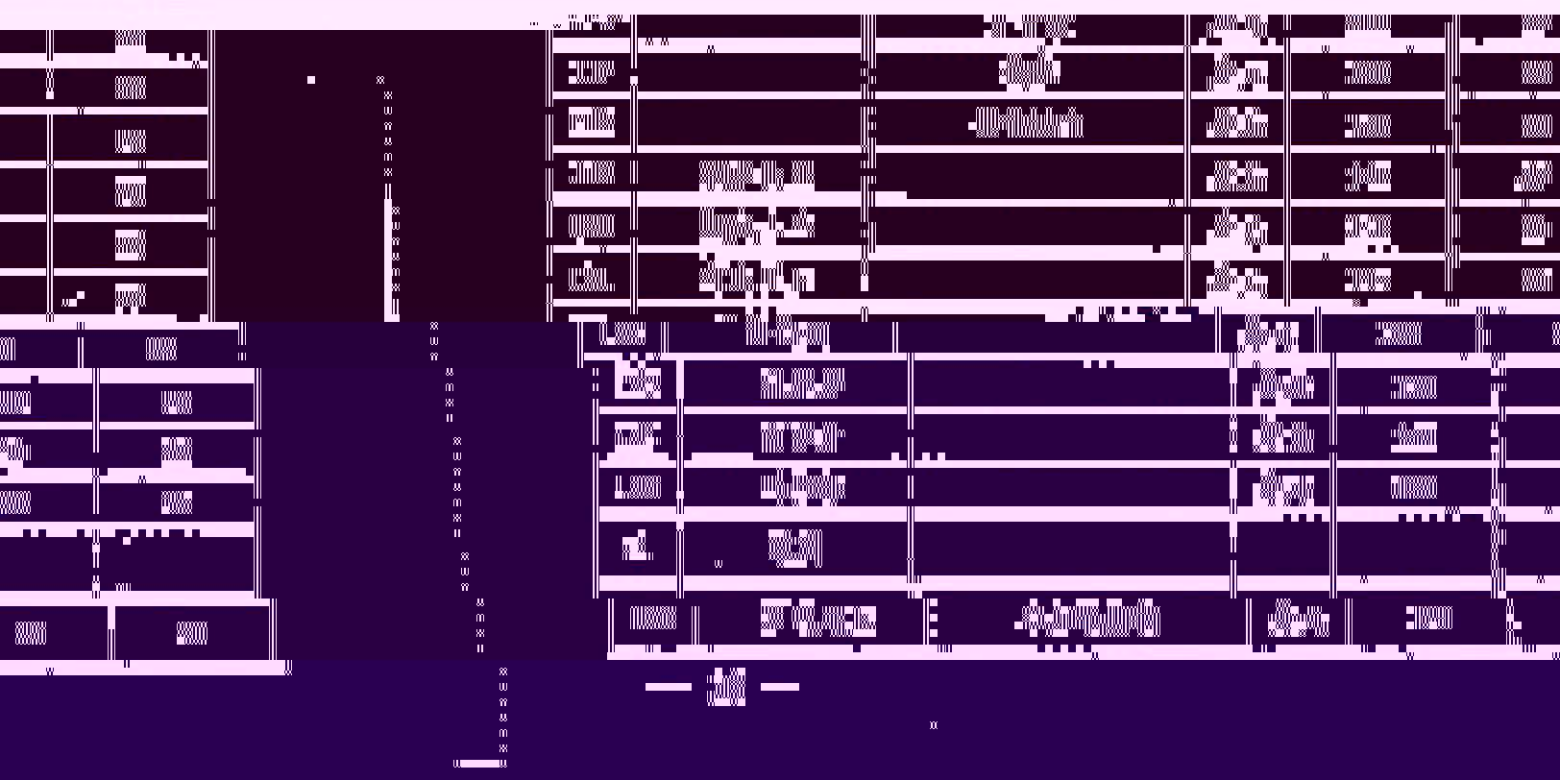
各国家和地区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开支标准表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一	亚洲					
1	蒙古		美元	90	50	35
2	朝鲜		美元	90	40	30
3	韩国	首尔、釜山、济州	美元	180	70	35
4		光州、西归浦	美元	160	70	35
5		其他城市	美元	150	70	35
6	日本	东京	日元	20000	10000	3000
		大阪、京都	日元	18000	10000	5000
		福岡、札幌、长崎、 名古屋	日元	14000	10000	5000
9		其他城市	日元	9000	10000	5000
10	缅甸		美元	90	50	35
11	巴基斯坦	伊斯兰堡、拉合尔、 卡拉奇	美元	135	30	30
12		奎达	美元	70	30	30
13		其他城市	美元	60	30	
14	斯里兰卡		美元	110	40	
15	马尔代夫		美元	160	50	
16	孟加拉		美元	150	50	
17	印度尼西亚		美元	170	50	
1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美元	200	50	
19	尼泊尔	加德满都	美元	110	50	
20		亚丁	美元	80		
21		其他城市	美元	80		
22	阿曼		美元	9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交通费 (每人每天)
27		其他城市	美元	120	70	40
28	巴林		美元	160	55	40
29	以色列		美元	200	70	40
30	巴勒斯坦		美元	180	70	40
31	文莱		美元	130	40	35
32	印度	新德里、加尔各答	美元	175	50	35
33		孟买	美元	200	50	35
34		其他城市	美元	155	50	35
35	不丹		美元	160	50	35
36	越南	河内	美元	90	40	30
37		胡志明	美元	80	40	30
38		其他城市	美元	70	40	30
39	柬埔寨		美元	100	40	30
40	老挝		美元	90	40	30
41	马来西亚		美元	110	50	35
42	菲律宾		美元	130	50	35
43	印度尼西亚		美元	125	50	35
44	东帝汶		美元	130	40	35
45	泰国	曼谷	美元	140	50	35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伙食费	公杂费
				(每人每天)	(每人每天)	(每人每天)
62	台湾		美元	150	60	40
二、	非洲					
63	马达加斯加	塔那那利佛	美元	130	38	30
64		塔马塔夫	美元	100	38	30
65		其他城市	美元	90	38	30
66	毛里求斯		美元	120	50	35
67	塞舌尔		美元	110	48	35
68	科特迪瓦		美元	120	50	35
69	尼日利亚		美元	130	50	40
70	阿尔及利亚		美元	180	55	35
71	吉布达		美元	130	32	30
72	几内亚		美元	130	55	35
73	埃塞俄比亚		美元	210	50	35
74	厄立特里亚		美元	110	50	35
75	莫桑比克		美元	170	50	35
76	塞舌尔		美元	240	50	35
77	肯尼亚		美元	195	50	35
78	利比亚		美元	160	50	35
79	安哥拉		美元	400	60	40
80	赞比亚		美元	150	45	35
81	几内亚比绍		美元	135	45	35
82	突尼斯		美元	100	40	35
83	布隆迪		美元	150	40	35
84	莱索托		美元	100	35	30
85	津巴布韦		美元	120	45	33
86	尼日利亚	阿布贾	美元	270	60	35
87		拉各斯	美元	300	60	35
88		其他城市	美元	250	60	35
89	毛里求斯		美元	120	50	35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95	塞拉利昂		美元	155	50	35
96	吉布提		美元	160	60	35
97	塞内加尔		美元	165	50	35
98	冈比亚		美元	170	50	35
99	几内亚		美元	180	60	35
100	中非		美元	140	50	35
101	布基纳法索		美元	140	50	35
102	毛里塔尼亚		美元	130	55	35
103	尼日尔		美元	130	55	35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127		康斯坦察	美元	90	50	40
128		其他城市	美元	80	50	40
129	马其顿		美元	120	50	35

133	阿尔巴尼亚		美元	150	35	30
134	保加利亚		美元	110	45	35
135	波兰	华沙	美元	285.00	15.00	10.00
136		格但斯克	美元	200	45	40
137		波兰其他城市	美元	170	45	4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162		慕尼黑	美元	130	50	40
163		其他城市	美元	120	50	40
164	德国	柏林、汉堡	欧元	150	60	38
165		慕尼黑	欧元	130	60	38
166		法兰克福	欧元	160	60	38
167		科隆	欧元	120	60	38
168		杜塞尔多夫	欧元	150	60	38
169		波恩	欧元	170	60	38
170		斯图加特	欧元	130	60	38
171	意大利	罗马	欧元	160	60	38
172		米兰	欧元	140	65	38
173		佛罗伦萨	欧元	120	65	38
174		其他城市	欧元	110	65	38
175	葡萄牙		欧元	160	60	38
176	奥地利		欧元	140	60	38
177	希腊		欧元	110	55	35
178	法国	巴黎	欧元	150	60	40
179		马赛、斯特拉斯堡、 尼斯、里昂	欧元	130	60	40
180		其他城市	欧元	120	60	40
181	西班牙		欧元	125	60	38
182	卢森堡		欧元	160	55	38
183	爱尔兰		欧元	120	60	38
184	葡萄牙		欧元	130	60	38
185	芬兰		欧元	145	60	40
186	捷克		美元	160	45	50
187	斯洛伐克		欧元	190	75	50
188	匈牙利		美元	180	45	50
189	波兰		美元	280	80	50
190	丹麦		美元	200	80	50
191	挪威		美元	200	80	50
192	瑞典		美元	200	70	50
193	冰岛		美元	200	65	50
194	马耳他		欧元	90	38	25
195	塞浦路斯		美元	120	60	20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196	黑山		欧元	90	30	22
197	英国	伦敦	英镑	160	45	35
198		曼彻斯特、爱丁堡	英镑	140	45	35
199		其他城市	英镑	125	45	35
四	美洲					
200	美国	华盛顿	美元	210	55	45
201		旧金山	美元	250	55	45
202		休斯顿	美元	180	55	45
203		波士顿	美元	230	55	45
204		纽约	美元	245	55	45
205		芝加哥	美元	220	55	45
206		洛杉矶	美元	200	55	45
207		夏威夷	美元	195	55	45

序号	国家(地区)	城市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公杂费 (每人每天)
228	哥伦比亚	波哥大	美元	190	40	35
229		麦德林	美元	110	40	35
230		卡塔赫纳	美元	120	40	35
231		其他城市	美元	100	40	35
232	巴巴多斯		美元	250	60	45
233	圭亚那		美元	160	50	45

序号	国家(地区)	币种	住宿费 (每人每天)	伙食费 (每人每天)	杂费 (每人每天)
25)	圣多明各	美元	120	40	30
26)	马绍尔群岛	美元	120	40	30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监察专员办